

石大路南延接深圳龙大高速段工程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石大路南延接深圳龙大高速段工程已由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以东发改投审〔2025〕22号批准建设，初步设计已由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以东交建〔2025〕0031号批准，项目业主为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代建），建设资金来自东莞市财政投资，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2.1.1 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东莞市。

2.1.2 本次招标项目的规模：本项目包括石大路南延接深圳龙大高速段主线、环莞快速路三期石大路南延复合段和横塘大道，全长约14.411公里。其中，石大路南延接深圳龙大高速段主线起于建设路交叉口以北，往南延伸与环莞快速路局部并线后接龙大高速深圳段，长约11.025公里；环莞快速路三期石大路南延复合段起于环莞快速路莞长路立交，与石大路南延主线并行后向东北向布设，止于在建环莞快速路华为段，长约4.178公里（与石大路南延主线共线段长约1.697公里）；横塘大道起于现状新塘大道交叉口，向东布设止于新城大道，长约0.905公里。项目新建特大桥1座、大中桥3座、互通式立交1处、分离式立交1处，改造隧道1座和互通式立交1处。

本项目采用城镇化地区一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80公里/小时，双向6车道，横塘大道采用城镇化地区二级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50公里/小时，双向4车道，全线桥梁设计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I级。工程建设内容包含临时工程、路基、路面、桥涵、隧道、给排水、路线交叉、交通设施、机电工程、景观绿化和环境保护工程等。

2.2 监理标段划分、招标范围及监理服务期

本项目施工监理共划分为1个监理标段，具体划分如下：

标类	标段号	合同起讫桩号	里程长度	招标范围	监理服务期	资质等级
----	-----	--------	------	------	-------	------

土建 监理 含中心 试验室 (D类)	/	K0+000~K6+838.3、HTK0+000~HTK0+905、HRK9+998.253~HK14+175.996。	14.411 Km	里程范围内的路基、路面、隧道、绿化、交通安全设施及沿线附属设施等的 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交(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阶段的施工监理、施工安全的监理、 交通组织监理, 项目的环境保护、水土保持的监理, 参建各方竣工档案编制工作的监理, 以及配合业主交、竣工验收和配合业主竣工验收前的结算与决算的有关工作。	施工监理服务期限为: <u>67</u> 个月, 包括施工准备阶段监理 <u>1</u> 个月, 施工阶段监理 <u>42</u> 个月, 交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监理 <u>24</u> 个月, 如施工工期进行调整, 监理服务期也相应进行调整。	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公路工程甲级监理企业资质。
--------------------------------	---	--	-----------	--	---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有上述第 2.2 款表中所列相应资质, 具有类似工程施工监理经验, 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监理能力。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查询系统(<https://hwdms.mot.gov.cn/BMWebSite/>)”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 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各方均需满足)。

3.2 本工程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3 在本次招标中, 共分 1 个标段, 每个投标人均可参与所有标段投标, 但只允许中 1 个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①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②、管理关系^③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 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②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 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 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

^③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3.6 投标人已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建档,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中登记的资质不低于上述第 2.2 款表中所列投标人资质要求,同时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第 1.4.1 项规定的资格审查条件,方可被邀请参加本施工监理招标项目的投标。具体办理要求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东莞市)办事指南中的相关规定。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可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东莞市)(网址:<https://ygp.gdzwfw.gov.cn/#/441900/index>)下载本次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等资料。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于下列时间和地点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并召开投标预备会。

(适用于组织踏勘和投标预备会的)

踏勘现场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集中地点: _____;

投标预备会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地点: _____。

☒5.1 招标人将不组织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适用于不组织踏勘和投标预备会的)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8 月 13 日 9 时 30 分,开标地点: 东莞市南城街道西平社区宏伟三路 45 号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4)。

5.3 逾期通过网络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zbtb.gd.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东莞市)(网址:<https://ygp.gdzwfw.gov.cn/#/441900/index>)、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dgjtjt.com.cn/>)以及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应链服务平台(<http://gyl.dgjtjt.com.cn/>)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7、联系方式

招标人：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东莞市东城街道莞樟路东城段

地 址：东莞市南城街道西平宏伟三路39号联

199号

景商业大厦16层

邮 编：523000

邮 编：523000

电 话：0769-28091695

电 话：0769-22801999

传 真：/

传 真：/

联系人：张工

联系人：梁广财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日 期：2025年7月23日

招标公告附件：

附件1 资格审查条件

附件2 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

欢迎主动参与扫黑除恶工作，积极举报涉黑涉恶线索。重点举报内容：一是强揽项目、围标串标、恶意竞标；二是强迫交易、堵路阻工、敲诈勒索，干预项目实施；三是徇私舞弊，为黑恶势力充当保护伞；四是煽动群众闹事缠访，聚众扰乱公共秩序；五是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其它涉黑涉恶问题。举报电话：东莞市交通运输局扫黑办 0769-22002528，东莞市交通运输局招标监督，0769-22002153。